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溫州康寧醫



售後回租合同之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日期

2022年10月2 日（交易時段後）

訂約方

承租人：本公司、溫州怡寧醫院、蒼南康寧醫院及溫州慈寧醫院

出租人：遠東宏信

租賃資產

根據售後回租合同，租賃資產為本公司、溫州怡寧醫院、蒼南康寧醫院及溫州慈寧醫院所擁有的若干醫療設備。租賃資產的賬面原值為約人民幣 ,24 萬元。

租賃資產出售予出租人

根據售後回租合同，承租人已同意出售且出租人已同意購買租賃資產，代價為人民幣 ,000萬元，出售金額乃由承租人與出租人按公平原則磋商並經參考租賃資產的價值後釐定。出售代價將在售後回租合同簽訂後七個工作日內由出租人一次性支付予承租人指定的銀行賬戶。

財務影響及所得款項用途

售後回租合同項下擬進行交易完成后，預期：()本公司的總資產將會增加以反映租賃資產出售所得款項所得現金及將不會對本公司的固定資產造成財務影響；及()本公司的負債總額將會增加以反映本集團於售後回租賃安排項下的租賃責任。租賃款項及其他相關費用將於租賃期間內自本公司的收益表中扣除。因此，將不會對本公司的資產及負債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從售後回租合同項下的交易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將用於補充本公司流動資金。

租賃資產租回予承租人

根據售後回租合同，於租賃資產出售予出租人後，租賃資產應於租賃期限內以總費用人民幣 , 4萬元租回予承租人。售後回租合同的租賃期限共3 個月，自起租日計算。起租日為出租人向承租人支付全部租賃資產出售價款的當日。

租金及支付方式

售後回租合同項下的租金費用合計為人民幣 4,000 萬元，包括()租金本金人民幣 4,000 萬元，金額與出售租賃資產代價相同；及()租賃利息人民幣 4 萬元。租金將按照租賃期限劃分為等額租金，月度還款，期末支付。此外，承租人需額外向出租人支付服務費人民幣10 萬元，將由承租人於收到人民幣 4,000 萬元出售代價後七個工作日支付。前述費用乃由承租人與出租人參考通行市場慣例並經公平磋商達致，並由本公司以內部資源撥付。

租賃資產所有權

自出租人向承租人支付租賃資產出售代價之日起，租賃資產的所有權轉歸出租人。出租人同意在租賃期間屆滿且承租人全部履行完畢售後回租合同約定的義務，包括全部租金（包括遠東宏信已支付的任何增值稅等稅費）和出現售後回租合同約定情況（如有時）增加的增值稅等稅款、利息和違約金等付清及向出租人支付租賃資產留購價款後，以合計人民幣4,000元的價格將租賃資產所有權將轉移給承租人。

售後回租合同擔保

為順利實施售後回租合同項下的交易，本公司擬通過本公司、本公司股東管偉立先生、王蓮月女士、溫州怡寧醫院、蒼南康寧醫院和本公司全資子公司浙江康寧向遠東宏信提供保證，以擔保承租人履行其在售後回租合同項下償付租金及其他款項的義務。擔保的主債務為承租人依據售後回租合同應向遠東宏信支付的租金、利息、違約金、損害賠償金、租賃物件留購價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保證期間為相關保證合同簽署之日始至售後回租合同項下主債務履行期屆滿之日起滿三年的期間。

一般資料

本公司

本公司是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為中國最大的私家精神科醫療集團，運營遍佈中國多個地區、專注於提供精神科專科和老年康復服務的醫療機構網絡。本公司的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管偉立先生及王蓮月女士。

溫州怡寧醫院

溫州怡寧老年醫院有限公司，一家於2015年11月2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間接持有的全資附屬公司之一，其主營業務為向老人提供包括老年精神及心理治療在內的醫療服務，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管偉立先生及王蓮月女士。

蒼南康寧醫院

蒼南康寧醫院有限公司，一家於2012年 月15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之一，其主營業務為向精神疾病患者提供精神專科醫療服務，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管偉立先生及王蓮月女士。

溫州慈寧醫院

溫州慈寧醫院有限公司，一家於200 年1月25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

浙江康寧

浙江康寧醫院管理(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2016年 月1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之一，其主營業務為從事項目投資及醫院管理服務，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管偉立先生及王蓮月女士。

就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遠東宏信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第三方。

訂立售後回租合同的理由及裨益

售後回租合同有利於進一步拓展不同類型的籌資渠道，優化本公司債務期限結構。且開展本次售後回租業務不影響本公司對租賃資產的正常使用，不會對本公司的生產經營產生重大影響。

董事相信，售後回租合同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蒼南康寧醫院」	指 蒼南康寧醫院有限公司，一家於2012年 月15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之一
「本公司」	指 溫州康寧醫院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 股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碼：2120）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遠東宏信」	指 遠東宏信（天津）融資租賃有限公司，一間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售後回租合同之出租人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租賃期限」	指 售後回租合同項下自起租日起的3 個月租賃期限
「租賃資產」	指 本公司、溫州怡寧醫院、蒼南康寧醫院及溫州慈寧醫院的若干醫療設備，將由承租人出售予出租人，並將根據售後回租合同租回予承租人
「承租人」	指 本公司、溫州怡寧醫院、蒼南康寧醫院及溫州慈寧醫院
「出租人」	指 遠東宏信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增補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
「售後回租合同」	指 出租人與承租人於2022年10月2 日簽訂的《售後回租租賃合同》，據此，承租人已同意以代價人民幣 3,000 萬元向出租人出售租賃資產，且出租人已同意於租賃期間將租賃資產租回予承租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溫州慈寧醫院」	指 溫州慈寧醫院有限公司，一家於2000 年1月25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之一
「溫州怡寧醫院」	指 溫州怡寧老年醫院有限公司，一家於2015年11月2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間接持有的全資附屬公司之一
「浙江康寧」	指 浙江康寧醫院管理（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2016 年1月1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之一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溫州康寧醫院股份有限公司
管偉立
 董事長

中國 浙江
 2022年10月2 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管偉立先生及王蓮月女士；非執行董事為秦浩先生及李昌浩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趙旭東先生、鍾文堂女士及劉寧先生。